

洛阳宇航重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5 年 12 月 15 日，以书面方式发放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5 年 12 月 29 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洛阳宇航重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岳新立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岳新立
- 7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 5 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）共 0 人，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 0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关联方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2月29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披露的《洛阳宇航重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董事岳新立、葛红卫和岳鹏，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3人，本次会议不对该议案进行表决，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董事岳新立、葛红卫、岳鹏，已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：《洛阳宇航重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洛阳宇航重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6年12月29日